

证券代码：874337

证券简称：凤生股份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四川凤生纸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乐山市犍为县孝姑镇永平村 9 组 2 号公司四楼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朝林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32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胡桂芹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申群林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部分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年度报告〉及〈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4）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2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，董事会遵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》等相关法规认真履行职责，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各项职权，勤勉尽责，现结合 2024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，公司董事会编写了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2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《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2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组织编制了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监事会认真履行各项职权，勤勉尽责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2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 2024 年的实际经营情况以及行业发展趋势等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

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2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综合考虑公司 2025 年发展需要，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，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2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2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

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〈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就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 2024 年度审计报告，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真实、准确、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2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竹浆市场和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与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，公司拟将全资子公司四川省凤生竹基新材料有限公司进行减资。注册资本由 500,000,000.00 元减少到 30,000,000.00 元（大写：人民币叁仟万元），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%。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2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四川发现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刘高峰、丁广泉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根据以上事实及资料，并经本所律师验证，本所律师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、会议召集人资格及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、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本次会议所形成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四川凤生纸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《四川凤生纸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。

四川凤生纸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6 日